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旧天津的大案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201066202

10位ISBN编号：720106620X

出版时间：2010-9

出版时间：天津人民出版社

作者：周利成，王向峰 著

页数：21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前言

档案是人类社会活动的原始记录，是人类文明传承的载体，它随着社会的进步而进步，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。

近年来，全社会呈现出一个突出的现象就是“文化热”。

在这股文化热潮中，越来越多的人走进档案馆，研究档案内容，挖掘档案文化。

而全国各省市、地区档案馆也越来越重视档案文化产品的开发，一大批档案文化产品应运而生。

在一定程度上说，档案文化的实力决定着档案行业命运的沉浮，决定着档案事业在当下语境中话语权的强弱。

“十五”期间，天津市档案馆的编研工作紧密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，围绕加快推进滨海新区开发开放和文化大繁荣大发展的需求，大力开发档案信息资源，编辑出版了一批体现地方特色、跟踪社会热点、以系列化的档案史料专著反映天津近现代人文风貌的档案文化产品。

一是大力推进馆藏珍贵档案的整理出版，积极组织整理出版了《清代以来天津土地契证档案选编》《天津商民地契约与调判案例选编》《券证遗珍——天津市档案馆藏清代商务文书目录》等，为历史文化遗产、历史研究提供史料服务。

二是大力推进服务大众型档案文化产品的研究开发，精心组织编写了天津旧事丛书、近代百年看天津丛书，《天津老教堂》《天津老戏园》《外国人在旧天津》《天津五大道名人轶事》《金街老字号》

《法租界的故事》等先后出版，为人民群众提供丰富的精神文化产品，受到了社会各界的欢迎。

三是紧密围绕经济建设推进档案史料研究开发为经济发展服务。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内容概要

《旧天津的大案》是天津市档案馆周利成同志的又一力作。

利成同志长期从事档案编研工作，著述颇丰。

2009年被市档案局授为编研专家。

该书是作者近20年深入研究旧天津发生的各类大案要案的成果总结。

作者在掌握一手原始档案资料，保证史实准确、史料翔实的前提下，坚持了通俗性、故事性、趣味性的写作风格。

该书几乎囊括了上至清末、下至新中国成立初期发生在天津的各类重大案件。

这段时期，正是中国社会处于剧烈动荡变化的岁月，外强侵略，内乱不断，兵连祸结，灾难深重，政治黑暗，吏治腐败，土匪猖獗，帮会肆虐，烟毒弥漫，娼妓遍布，大案迭起。

有关这方面的史料，对中国民国史、天津近代史研究大有裨益。

该书收录的约40个案件分为名人名案，刺杀、谋杀案，政治案件，经济案件，诈骗案、盗窃案，涉外案件六部分，有闻名全国的“段芝贵献妓贝子案”、“溥仪文绣离婚案”，有极具地方特色的“‘双烈女，案’”、“海河浮尸案”，有反映普通百姓生活的“浦东少女被拐案”、“劝业场被盗案”、“惨死在继母手下的无辜少女”。

这些案件真实地反映了旧中国社会动乱、民不聊生的黑暗历史，揭露了政治黑暗、吏治腐败的现实，再现了下层百姓水深火热、苦难生活的场景，集中反映了旧中国达官贵人、军阀政客、汉奸卖国贼的专横、独裁、贪婪、欺诈、投机、献媚等各种表现，是天津近代史乃至中国近代史的一个缩影。

通过该书，读者可以了解旧中国的黑暗、社会的动荡以及人民的苦难，从而更加热爱新中国，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，因此它可以成为天津地方的一本爱国主义教材。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书籍目录

名人名案, “双烈女”案 杨三姐告状案 白宗魏坠楼案 长芦盐纲五纲总被捕案 张绍曾彩凤班遇刺
溥仪文绣离婚真相 佟海山霸占小白玉霜案 谋杀案、刺杀案 惨死在继母手下的无辜少女 孙传芳血溅佛
堂 除夕枪声 日寇暗杀赵天麟真相 刺杀程锡庚案真相 鬼市人头案 泰来饭店凶杀案政治案件经
济案件 诈骗案、盗窃案 涉外案件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章节摘录

插图：张金氏眼见得两个女儿就要坠入娼门，心急如焚。

次日一早，即以“妨害家庭罪”将戴家告至天津地方审判厅。

1916年2月27日，该审判厅作出判决，丽姑、春姑由生母张金氏领回。

戴富有不服判决，上诉至直隶高等审判厅。

戴家一面令人制造假婚书，一面向该审判厅审理此案的推事胡凤起行贿，诡称张绍庭生前已将其两个女儿许配给了戴家的两个儿子，并已过门共同生活，但张金氏竟私自悔婚，携子女逃出戴家。

公堂之上，审判推事胡凤起对张家母女的申诉置若罔闻，而断然将丽姑、春姑判给戴家。

判决后，戴家即想当庭将她们两姊妹带回去。张金氏抱着两个闺女死死不肯放手，戴家遂来人强抢。

春姑挣脱了母亲对戴家人说，我们两个异乡的弱女子想跑也是跑不掉的，我们姐妹只想今晚回家最后再陪母亲一宿，明日一早即回到戴家。

戴家于是派几名家丁“护送”张家母女回到西关，并在门前房后严加把守。

进家后，母女三人抱在一起，哭成一团。

张金氏突然站起，抄起门后的一条扁担就向外冲，嘴里喊着要和戴家拼命的话，被两个女儿拦下。

两姊妹双双跪在母亲膝下苦苦哀求道，父亲早亡，弟弟尚幼，您要再有个三长两短，三个弟弟谁来抚养，岂不是闺女的罪！

请母亲放心，我们二人早有打算，定让戴家不能得逞。

母女三人相拥而卧，不觉已至半夜。

丽姑、春姑见母亲已经睡熟，遂下床梳洗一番，双双复又跪在床前给母亲磕了三个头，在父亲的遗像前磕了个头。

随后将一整包火柴打开，用煤油将火柴头泡开，各自吞服一半，坐回床边，姊妹二人相互对视，静静地等待着死亡的降临。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后记

1996年天津市档案馆晋升国家一级馆时，我得以见到国民党时期的法院档案和警察局档案，看到卷皮儿上“杀人”、“贩毒”、“绑票”、“诱拐”等字样时，我不禁打开案卷翻了起来，里面的案件侦查过程、法院庭审记录、法院判决书等吸引了我。

很快，写出来几个民国时期的案件。

《天津工人报》为我开了“津沽遗案”专栏，每周一篇。

拿着印成铅字的文章，我更加有了写作的动力。

但天津历史上的重大案件在档案中却没有记载。

于是，我又到北京市档案馆、上海市档案馆、天津市公安局档案馆、天津市图书馆、南开大学图书馆查阅了档案、书刊、旧报纸，并且获得了当事人的珍贵口述资料。

于是，蒋介石“绑票”案，孙传芳血溅佛堂案，段芝贵献妓贝子案、溥仪文绣离婚案等二十几个发生在天津的重大案件写出来了。

2000年初，《每日新报》创刊，于是，我就拿着这些文章，连同一些珍贵图片找到了报社，报社特开辟了“解密档案”专栏，每周一版，连续刊登了8个月。

十几年过去了，我陆续撰写了百余个案件，先后发表于《今晚报》、《天津老年报》、《天津政法报》、《蓝盾》、《金盾》等报刊。

随着档案资料的日益积累、补充与完善，以及专家的指导和后人的指正，知道自己之前写的文章有些不够完整，有些不够准确，甚至有些与事实不符。

于是，2009年《旧天津的新生》一书出版后，我就有选取精华案件结集出版的想法。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编辑推荐

《旧天津的大案》是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的。

<<旧天津的大案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